

9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务委员会)的(第九届虹桥国际经济论坛浦东分论坛策划与执行项目(第二次)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第九届虹桥国际经济论坛浦东分论坛策划与执行项目(第二次)),属于(租赁和商务服务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当今数字科技(上海)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26人,营业收入为1292万元,资产总额为1095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当今数字科技(上海)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10月23日

